证券代码: 600112 股票简称: *ST 天成 公告编号: 临 2021—126 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再次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21年10月15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二部下发的《关于*ST天成第一大股东变更相关事项的问询函》(上证公函(2021)2797号,以下简称"问询函"),详见公司于2021年10月16日披露的《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临2021-116)。

公司收到《问询函》后高度重视,积极组织有关方面对其中涉及的问题进行逐项落实,由于《问询函》涉及的内容仍需进一步查证和核实,公司预计无法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回复工作,公司于2021年10月23日、2021年10月30日披露了《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临2021-120)、《关于再次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临2021-123),延期披露对《问询函》的回复。

延期回复期间,公司及相关各方积极推进《问询函》涉及问题的回复工作;鉴于《问询函》涉及的内容仍需进一步查证和核实,为保证《问询函》回复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性,公司将再次延期5个工作日披露对《问询函》的回复。公司将继续协调推进《问询函》回复的相关工作,争取尽快完成回复并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,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,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,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1月5日